三亚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审议三亚市 2019 年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(草案)的议案

三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:

《三亚市2019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》(草案)已经七届市政府第6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,现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。

附件:《三亚市2019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》(草案)

三亚市人民政府市长:

2019年8月29日

(此件不公开)

附件

三亚市2019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(草案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及国务院和财政部有关规定,新增债券收支纳入本地区人民政府财政预算,须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。为保证省转贷我市债券收支的合法性,将省转贷我市债券收支纳入我市财政预算进行管理,同时结合财力情况需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,需对2019年财政预算进行调整,具体调整方案如下:

1、调整的依据及原则

- (一)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》和《海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审查监督预算条例》的相关规定,需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,应当进行预算调整。
- (二)根据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转贷市县新增债券额度(第二批)的通知》(琼财预〔2019〕429号), 2019年第二批转贷市县新增债券资金已全部安排到具体项目,

各市县应结合项目安排情况尽快编制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, 按规定在2个月内完成本地区财政预算调整工作,并于9月1 日前将新增债券收支预算审批情况报省财政厅备案。

二、新增债券调整情况

根据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转贷市县新增债券额度(第二批)的通知》(琼财预〔2019〕429号),本次省转贷我市新增债券 320000万元,其中一般债券 90000万元,比预算增加 90000万元,专项债券 230000万元,比预算增加 230000万元。

(一) 一般债券项目安排情况

省下达第二批新增债券中我市得到一般债券收入 90000 万元,根据省下达资金安排明确的具体项目,拟安排项目 3 个,具体如下:

- 1. 安排三横路项目资金 40000 万元;
- 2. 安排人大附中三亚学校项目资金 30000 万元;
- 3. 安排上海外国语大学三亚附属中学项目资金 20000 万元。
 - (二) 专项债券项目安排情况

省下达第二批新增债券中我市得到专项债券收入 230000 万元(含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20000 万元、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 210000 万元),根据省下达资金安排明确的具体项目,拟安 排项目2个, 具体如下:

- 1. 安排中央商务区建设(抱坡、月川、临春)项目资金 210000 万元;
 - 2. 安排南繁科技城项目资金 20000 万元。

三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

根据财力安排情况,一般公共预算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9742万元,拟安排7个项目,具体如下:

- 1. 拟安排购买昌江黎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00 亩 水田补充耕地指标交易资金 74217 万元;
 - 2. 拟安排市遥感信息产业园站前路建设项目 2280 万元;
 - 3. 拟安排市遥感信息产业园布水路建设项目1236万元;
 - 4. 拟安排市遥感信息产业园中科院路建设项目849万元;
 - 5. 拟安排海棠湾林旺大道路面工程项目 500 万元:
 - 6. 拟安排海棠湾海棠南北路路面工程项目400万元;
- 7. 拟安排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夜景灯光亮化升级项目 260 万元。

四、其他支出安排情况

拟安排游轮海上游边检管理系统建设经费120万元。

五、2019年预算调整情况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

- 1. 收入情况。调整后,2019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90000万元,加上上级转移性收入750347万元、省转贷市县新增债券收入219800万元、预算调节基金284742万元、调入资金846万元、上年结转结余收入6128万元,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2351863万元,比预算增加169742万元。
- 2. 支出情况。调整后,2019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67184万元,加上转移性支出48000万元、财政部代理地方政府发行债券还本支出32928万元,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348112万元,比预算增加169862万元。
- 3. 平衡情况。调整后,收支相抵,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 年末结余3751万元,比预算减少120万元。
 - (二) 政府性基金调整情况
- 1. 收入情况。调整后,2019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1013960万元,加上省转贷市县新增债券收入430000万元、上年结余结转收入10408万元,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1454368万元,比预算增加230000万元。
- 2. 支出情况。调整后,2019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1344897万元,加上中央、省代理地方政府发行债券还本支出101455万元,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1446352万元,比预算增加230000万元。

3. 平衡情况。调整后,收支相抵,全市政府性基金年末结余8016万元,与预算持平。

附表: 1. 三亚市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总表

- 2. 三亚市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调整总表
 - 3. 三亚市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调整安排表
 - 4. 三亚市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调整安排表